

兩岸核能交流合作呈現新局

發表於 2012-11-01

來源：中國核工業報／中國電力新聞網／中電觀察

伴隨著海峽兩岸的交流持續、穩定地向深度和廣度發展，兩岸核能交流也進入了一個新的發展階段。今年 6 月 29 日，《海峽兩岸核電安全合作協定》正式生效，兩岸核能交流與合作日益活躍和頻繁，並由技術層面的學術交流向工程經驗、核技術應用領域等實質性的專案合作擴展。

2012 年 10 月 22 日至 23 日，由中國核學會、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共同主辦，中國核工業第二三建設公司承辦的第十二屆海峽兩岸核能學術交流研討會在北京召開。此前，9 月 19 日，由中國核能行業協會、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共同主辦，臺灣電力公司、核能研究所等台方單位協辦的首屆海峽兩岸核能合作研討會在臺北市召開。另外，2012 年海峽兩岸核電廠安全運行技術培訓研討班也即將舉辦。通過交流研討，兩岸相關核能組織發揮紐帶和橋樑作用，搭建平臺，積極促進兩岸核能交流與合作。兩岸核能之間的交流與合作，不僅加深了雙方的深厚友誼，共用了核能發展經驗，也不斷推動著核能的發展。

新局勢：協議生效為兩岸核能合作帶來新動力

早在上世紀 80 年代，兩岸即通過多種管道開展了核能技術方面的交流。隨著兩岸關係的不斷發展，雙方的交流日益廣泛。核能技術的交流也不例外，涵蓋的範圍領域不斷擴展，交流的管道和平臺日益規範。

1990 年，臺灣解禁允許民眾來訪大陸後，首批臺灣核能科技工作者來到了大陸，拉開了兩岸核能技術交流的序幕。隨著臺灣逐步放寬限制，兩岸雙向交流逐漸增多。1994 年，中國核學會代表團首次到臺灣實現互訪。此後，在兩岸核能界的不懈努力下，1996 年，中國核學會與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在臺北共同舉辦了第一屆海峽兩岸核能學術交流研討會，並簽署了合作備忘錄。由此正式開啟了兩岸科技定期交流的大門，確立了雙方互訪機制。隨著兩岸關係的曲折變化，兩岸學術團體克服困難，始終保持著密切聯繫，並抓住兩岸關係進入良好環境的有利時機，進一步加強合作。特別是 2005 年兩岸關係出現重大轉折後，兩岸核能界的專業技術交流就更為頻繁。十多年來，雙方交流不斷向廣度和深度延伸。如今，海峽兩岸核能學術交流研討會已成功舉辦了 12 屆，議題涉及核電建設、核技術應用、放射性廢物處置、人才培養、核電公眾宣傳等。2009 年，中國核能行業協會與財團法人科技協進會簽署了合作備忘錄，並先後在核廢物處理、核事故應急與回應、核電廠安全技術等方面舉辦了多次技術交流、研討與培訓活動。中國核學會、中國核能行業協會與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等兩岸民間核能組織共同搭建的平臺，成為了促進兩岸核能技術與經驗交流的重要的通道。

2011 年日本福島核事故後，對於核電安全以及兩岸人民福祉的共同關注，讓兩岸關注的目光共同投向了兩岸核能安全資訊通報機制的建立。2011 年 5 月 8 日在成都閉幕的第七屆兩岸經貿文化論壇宣佈一項共同建議，支持兩會將核電安全納入商談議題，推動兩岸建

立核電安全資訊通報機制，提高兩岸核電安全水準，共同防預核電事故，造福兩岸人民福祉。兩岸核能業界共同期望著交流合作的實質性推進。

在海峽兩岸的共同努力下，2011年10月20日，雙方簽署了《海峽兩岸核電安全合作協定》。《協定》約定的合作範圍涉及核電安全法規與標準、核電安全分析與審查評估經驗、核電安全監督方法與經驗、核電廠基本資訊、[核安全](#)檢查事件安全評估與運轉經驗回饋、核電廠老化管理、核電安全研究經驗等11個方面。2012年6月29日，在完成各自法定程式後，《協定》正式生效。海峽兩岸核能合作由此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

圍繞著《協定》約定的核能安全資訊共用，無疑將使兩岸核能交流與合作會更進一步。

新變化：兩岸核能技術交流深入各領域

對於當初福島核事故後的對核能發展的憂慮和悲觀，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董事長歐陽敏盛至今記憶猶新。但當他在後來赴大陸參觀核工業展覽，瞭解到大陸核電在建專案沒有停止時，這種悲觀情緒就很快被打消了。大陸核電建設不僅很快，而且標準很高。

[AP1000](#)、多功能小堆、[快堆](#)都在實實在在地進行。大陸相對較好的核能發展前景令他激動不已。尤其是福島核事故後，兩岸達成的促進核電安全資訊溝通機制，也讓兩岸民間核能機構之間有了更大的作為空間。

對於兩岸核能合作所走過的歷程，他更不會忘記，當回想海峽兩岸學術交流研討會的歷屆議題時，不難看出，隨著中國大陸核能的快速發展，交流研討也正發生著可喜的新變化。從1990年首批臺灣核科技工程人員輾轉從泰國轉機到達北京開始核能交流之旅以來，從最初的相互增進瞭解，到後來切實感受到中國大陸事業的成長；從核安全技術交流，到核電廠延壽、核技術應用、公眾科普，從核能科技人才培養、核電廠中低放減容、專案管理模式，再到核燃料迴圈、安全監管，兩岸核能交流領域愈發廣泛和深入。其間，兩岸相關單位還就許多具體問題達成了進一步合作的初步意向，就兩岸在核電產業發展合作機會與努力方向上專門組織了座談，兩岸學術團體的交流正在從單純的學術研討向合作平臺建設轉變，並為兩岸同行合作走向實質化進行了有益的探討。中國核學會、財團法人核能協進會一直為此做著不懈的努力，也為推進兩岸核能交流付出了心血，為推進兩岸核能發展做出了積極的貢獻。中國核能行業協會成立後，與核能協進會亦組織了多次交流研討和培訓，為共同推動兩岸核能交流與合作付出了努力。

新動向：搭建市場平臺推進實質性合作

在剛剛結束的第十二屆海峽兩岸核能學術交流研討會上，在兩岸核能技術的共同的交流中，總會聽到這樣的表達：“通過交流，分享經驗，我們可以把對方好的做法借鑒過來，運用到我們的技術和管理中”，“聽他們的經驗介紹，在短短的時間內不一定很深入，但某些方面就會對我們有啟發，也可以拓寬我們的思路”。臺灣首台核電機組自1979年投運，30多年積累的核電運營管理、公眾宣傳等方面的經驗值得大陸學習。中國工程院院士、中國核學會理事長李冠興特別提到了臺灣核電廠在防止放射性物質外泄所採取的斷然處理措施值得學習和借鑒。

事實上，正如歐陽敏盛在此次交流研討會上所表達的，“兩岸核能交流已不僅僅只在技術交流，在技術分享、工程經驗的交流與合作也將會有實質性的推進。”2008年，中國廣東核電集團與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簽署人才交流合作協定，推進合作向更深入的方向與領域發展。“多年來，中廣核與臺灣核電公司的交流已常態化，簽署姊妹核電廠協議的工作目前正在推進中。”“兩年前，臺灣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已與中核二三公司簽訂了策略合作框架協議。已就國際工程開發、資源分享、國際核電建造人才培養等方面達成廣泛合作共識。”這也許可看作兩岸核能專案合作向前推進的一個注腳。

其實在兩岸核能交流中，還有一個新動向值得關注，交流的雙方都不願輕易錯過利用這樣一個平臺尋求合作的更多機會。中國工程院院士周永茂建議雙方在中子俘獲法治療癌症方面能夠開展合作，建議通過中國核學會和核能科技協進會，落實和明確雙方責任，台方提供指導、諮詢與幫助。這個平臺已不僅僅是交流的平臺，也正在成為技術推廣的平臺，雙方也更希望這樣的一個平臺能夠成為一個市場的平臺。通過這一平臺，兩岸核能界在推動兩岸的核能發展中會有更多的作為。

與此同時，在放射性最小化、輻射防護監測、數控儀錶等，雙方也都表達出極大的合作意願。

日本福島核事故後，臺灣邀請歐盟對臺灣核電廠進行同台審查，預期近期進行。由於不存在語言上的障礙，兩岸核能電廠同台審查也應該是一個努力的方向和目標。從會上透露出的資訊讓兩岸核能界有了更多的期盼。預計在今年年底海峽兩會會晤期間，有望對兩岸核能電廠的同台審查等方面的合作進行商討。此前舉辦的首屆核能合作研討會上，雙方就相關領域的合作也已提出了建議。

更令人感到振奮的是，正值第十二屆核能學術交流研討會落幕，臺灣代表團還在大陸參觀考察之際，10月24日，中國大陸傳出了對於核能行業發展的一個利好消息傳來：國務院常務會議再次討論並通過了《核電安全規劃》和《核電中長期規劃》。我國核電穩妥恢復正常建設，核電重啟的大門已打開。這也為兩岸核能交流與合作展示出新的前景。

由此，兩岸核能合作實質性的推進會更加令人期待。